

证券代码：688339

证券简称：亿华通

公告编号：2021-019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变更备案事宜。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原章程条款	原章程条款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	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六）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

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分之二十的股票，该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 （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	---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修订章程事项若获得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将根据授权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应的《公司章程》变更备案。

特此公告。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